

上海开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瑞华核字[2017]31130012号

目 录

1、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1
2、	关于内部控制有关事项的说明.....	3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瑞华核字【2017】31130012号

上海开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上海开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对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认定。上海开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保持其有效性，同时按照财政部颁布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的有关规范标准对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作出认定并确保该认定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我们的责任是上海开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上述认定中所述的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并参照《内部控制审核指导意见》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上述规定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系统的建立和实施情况，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导致错报发生和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遵循的程度，因此，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有效的内部控制，并不保证在未来也必然有效，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我们认为上海开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按照财政部颁布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的有关规范标准中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倪春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汪健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

上海开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内部控制有关事项的说明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上海开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时原名“上海加枫净水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上海建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上海市建国社会公益基金会于2001年2月27日共同投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并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核准成立。经过历次股权变更及增资后,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500万元,其中:38名自然人股东持有4,000万元,占72.73%(其中瞿建国先生持有2,870万元,占52.18%);上海高森投资有限公司持有500万元,占9.09%;鲁特投资咨询(上海)有限公司持有1,000万元,占18.18%。

2008年,本公司以2007年12月31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104,281,073.69元按1:0.791的比例进行折股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其中:82,500,000.00元折合为本公司的股本,余额21,781,073.69元作为本公司的资本公积,业经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验证并出具安永大华业字(2008)第203号验资报告。本公司于2008年3月3日取得由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310115000602511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地址和总部地址均为上海浦东新区川沙镇川大路518号,现法定代表人为瞿建国。营业期限为2001年2月27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1]1526号文《关于核准上海开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2,750万股的人民币普通股。根据2011年11月1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2,75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于2011年11月2日,本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正式上市交易。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本公司股本变更为11,000.00万元,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安永华明(2011)验字第60608622_B01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本公司于2012年4月21日召开的2011年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2011年12月31日的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按每10股转3股转增股本。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43,000,000.00元,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安永华明(2012)验字第60608622_B01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本公司于2013年2月22日召开的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海开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案)》和2013

年3月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的决议，本公司授予84位自然人激励对象（以下简称“激励对象”）合计26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限制性股票，其中首次授予235万股，预留25万股。本公司实际于2013年3月4日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229.9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限制性股票。本次发行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45,299,000.00元，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安永华明（2013）验字第60608622_B01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本公司于2013年5月16日召开的2012年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2012年12月31日的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共43,589,700股，每10股约转增3.05股。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88,888,700.00元，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安永华明（2013）验字第60608622_B02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本公司于2013年10月3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对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调整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的决议，本公司向6位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合计32.5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限制性股票。本次发行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89,213,700.00元，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安永华明（2013）验字第60608622_B03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本公司于2013年12月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的决议，本公司回购并注销两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合计92,300股（其中李强为58,500股，韩冰为33,800股）。截至2014年1月17日止，本公司已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89,121,400.00元，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安永华明（2014）验字第60608622_B01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本公司于2014年4月22日召开的2013年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2013年12月31日的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共66,192,490股，每10股约转增3.5股。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255,313,890.00元。

根据本公司于2014年9月1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的决议和2014年11月1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的决议，本公司回购并注销两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合计66,690股（其中姜波为52,650股，洋汉东为14,040股）。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完成姜波限制

性股票的回购，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255,261,240 元。截至 2015 年 1 月 6 日止，本公司已全部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255,247,200.00 元，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瑞华验字[2015]31130001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本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 2014 年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55,261,24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共计送红股 51,049,440 股，每 10 股约送红股 2 股，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共 25,524,720 股，每 10 股约转增 1 股。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331,821,360.00 元。

根据本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 2015 年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31,821,36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3,227,495.20 元人民币。

本公司经营范围：净水设备及相关环保产品、壁炉、烤炉（不含压力容器）、燃气器具、电热水器具（凭许可资质经营）、太阳能设备、空气调节设备的生产、销售、租赁及上述相关产品的技术咨询服务，自有房屋租赁，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及“三来一补”业务（以上各项涉及专项审批的凭许可证经营）。

本公司直接及最终控股股东为瞿建国。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净水、软水设备及其核心零部件并兼营壁炉的生产和销售。

二、公司建立内部会计控制制度的目标和遵循的原则

（一）公司建立内部会计控制制度的目标

1、建立和完善符合现代公司管理要求的内部组织结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

2、建立行之有效的风险控制系统，强化风险管理，保证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正常有序运行；

3、建立良好的公司内部控制环境，堵塞漏洞、消除隐患，防止并及时发现和纠正错误及舞弊行为，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

4、规范本公司会计行为，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完整，提高会计信息质量；

5、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

（二）公司建立内部会计控制制度应遵循的原则

1、内部会计控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财政部颁布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及相关具体规范以及本公司的实际情况；

2、内部会计控制能够约束本公司内部涉及会计工作的所有人员，任何个人都不得拥有超越内部会计控制的权力；

3、内部会计控制能够涵盖本公司内部涉及会计工作的各项经济业务及相关岗位，并针对业务处理过程中的关键控制点，落实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4、内部会计控制能够保证本公司内部涉及会计工作的机构、岗位的合理设置及其职责权限的合理划分，坚持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确保不同机构和岗位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

5、本公司建立内部会计控制时遵循成本效益原则，以合理的控制成本达到最佳的控制效果；

6、内部会计控制能够随着外部环境的变化、本公司业务职能的调整和管理要求的提高，不断修订和完善。

三、公司的内部控制结构

（一）控制环境

本公司的控制环境反映了管理治理层和管理层对于控制的重要性的态度，控制环境的好坏直接决定着内部控制制度能否顺利实施及实施的效果。本公司本着规范运作的基本理念，正积极努力地营造良好的控制环境，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对诚信和道德价值观念的沟通与落实

诚信和道德价值观念是控制环境的重要组成部分，影响到公司重要业务流程的设计和运行。本公司一贯重视这方面氛围的营造和保持，建立了《员工行为规范》、《员工工作手册》等一系列的内部规范，并通过严厉的处罚制度和高层管理人员的身体力行将这些多渠道、全方位地得到有效地落实。

2、对胜任能力的重视

本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特定工作岗位所需的用途能力水平的设定，以及对达到该水平所必需的知识能力的要求。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共有职工人数 1327 人，其中研究生及以上学历 88 人，本科 261 人，大专 234 人，大专以下 744 人；按照专业分工，生产人员 649 人，销售人员 239 人，技术人员 159 人，财务人员 45 人，行政人员 235 人。本公司特别重视企业文化建设，通过宣传和强化企业文化理念，本公司得以提高人员素质、团队精神和工作效率，全面打造和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本公司注重对员工的职业健康培训，通过制定员工劳动安全和权利保障制度，为员工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同时还建立了员工健康档案，以保护公司员工身体健康。本公司还根据实际工作的需要，针对不同岗位展开多种形式

的后期培训教育，使员工们都能胜任目前所处的工作岗位。

3、治理层的参与程度

本公司治理层的职责在公司的章程和政策中已经予以了明确规定。治理层通过其自身的活动并在审计委员会的支持下，监督公司会计政策以及内部、外部的审计工作和结果。治理层的职责还包括了监督用于复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政策和程序设计是否合理，执行是否有效。

4、管理层的理念和经营风格

本公司由管理层负责企业运作以及经营策略和程序的制定、执行与监督。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其实施有效地监督。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包括信息技术控制、管理人员以及财务工作给予高度重视，对收到的有关内部控制弱点及违规事件报告及时作出处理。本公司以“诚实、和谐、勤奋、敬业”为企业精神，诚实守信、合法经营。

5、组织结构

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并不断完善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的组织架构，确保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的规范运作，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公司股东大会是本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公司董事会是本公司的经营决策机构，负责建立与完善内部控制系统，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监督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两个专业委员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认真负责地履行职责；公司董事会共有董事 5 名，其中独立董事 2 名，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独立董事均具有较强的专业背景和丰富的金融、法律、财务工作经验，独立董事充分保持其独立性，对董事会的运作进行监督与指导。全体董事勤勉地履行职责，促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规范运作。

公司监事会是本公司的监督机构，监督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责。本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1 名为职工监事，监事会设有监事会主席 1 人。本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召开，监事会操作流程严格遵循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监事会的规范召开保障了监事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严格行使职权、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和义务，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和有效执行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公司运作发挥了应有的监督和制衡作用。

公司经理层对董事会负责，认真执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各项决议，公司

总经理在董事会领导下全面负责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督导各职能部门履行其部门职责，评估各部门工作成效，协调各部门关系。上述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与执行层之间权责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能够科学决策、协调运作，保证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顺利开展。

本公司根据战略发展规划、运营运行环境建立与公司业务规模相适应的组织机构，设立了总裁办、人事部、行政部、投资部、财务部、审计部、制造部、营运中心、研发中心、营销中心等职能部门。各部门有既定的管理职责和权限，部门之间建立了适当的职责分工及报告制度，部门内部也存在相应的职责分工，以保证各项经营业务管理的授权、执行、记录及资产的维护与保管分别由不同的部门或个人互相牵制地完成。

6、职权与责任的分配

本公司采用向个人分配控制职责的方法，建立了一整套执行特定职能(包括交易授权)的授权机制，并确保每个人都清楚地了解报告关系和责任。为对授权使用情况进行有效控制及对公司的活动实行监督，公司逐步建立了预算控制制度，能较及时地按照情况的变化修改会计系统的控制政策。财务部门通过各种措施较合理地保证业务活动按照适当的授权进行；较合理地保证交易和事项能以正确的金额，在恰当的会计期间，较及时地记录于适当的账户，使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

7、人力资源政策与实务

本公司已建立和实施了较科学的聘用、培训、轮岗、考核、奖惩、晋升和淘汰等人事管理制度，并聘用足够的人员，使其能完成所分配的任务。

(二) 风险评估过程

本公司通过年度战略回顾与讨论、经营分析会议、绩效考核会议等措施来及时发现和防范风险。近年来，公司致力于建立一套系统的风险识别、评估和防范机制。2014年起公司正式启动总部层面的风险评估工作，通过风险评估来识别公司经营管理中存在的关键风险。本公司通过搜集内部和外部风险信息，识别影响企业运作的潜在事件，确认风险评分标准，制定风险管理策略，实施风险管理解决方案，形成风险管理基本流程。公司通过对内控流程的检查、测试，进一步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从战略出发，以风险为导向，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制定了全面的风险管理规划，提高风险意识，强化风险管理，以风险管理信息沟通机制和风险管理绩效考核机制为核心，构建全面、科学、敏锐的风险管理体系。

(三) 信息系统与沟通

本公司为向管理层及时有效地提供业绩报告建立了比较强大的信息系统，信

息系统人员（包括财务会计人员）恪尽职守、勤勉工作，能够有效地履行赋予的职责。本公司管理层也提供了适当的人力、财力以保障整个信息系统的正常、有效运行。本公司针对可疑的不恰当事项和行为建立了有效地沟通渠道和机制，使管理层就员工职责和控制责任能够进行有效沟通。组织内部沟通的充分性使员工能够有效地履行其职责，与客户、供应商、监管者和其他外部人士的有效沟通，使管理层面对各种变化能够及时采取适当的进一步行动。

（四）控制活动

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都有必要的控制政策和程序。管理层在预算、利润和其他财务和经营方面都有清晰的目标，公司内部对这些目标都有清晰的记录和沟通，并且积极地对其加以监控。本公司财务部按照《公司法》、《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其补充规定，制订了财务管理制度，包括《会计内部控制制度》等规定，并明确了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财务报告的处理程序，以保证：

- （1）业务活动按照适当的授权进行；
- （2）交易和事项能以正确的金额，在恰当的会计期间，较及时地记录于适当的账户，使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
- （3）对资产的记录和记录的接触、处理均经过适当的授权；
- （4）账面资产与实存资产定期核对；
- （5）实行会计人员岗位责任制，聘用适当的会计人员，使其能够完成分配的任务。这些任务包括：

- ①记录所有有效的经济业务；
- ②适时地对经济业务的细节进行充分记录；
- ③经济业务的价值用货币进行正确的反映；
- ④经济业务记录和反映在正确的会计期间；
- ⑤财务报表及其相关说明能够恰当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本公司建立的相关控制程序，主要包括：交易授权控制、责任分工控制、凭证与记录控制、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控制、独立稽查控制、电子信息系统控制等。

（1）交易授权控制：明确了授权批准的范围、权限、程序、责任等相关内容，公司内部的各级管理层必须在授权范围内行使相应的职权，经办人员也必须在授权范围内办理经济业务。本公司在交易授权上区分交易的不同性质采用两种层次的授权即一般授权和特别授权。对一般性交易如购销业务、费用报销等业务采用各职能部门和分管领导审批制度；对于非常规性交易，如收购、兼并、投资等重大交易需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

（2）责任分工控制：合理设置分工，科学划分职责权限，贯彻不相容职务

相分离及每一个人工作能自动检查另一个人或更多人工作的原则，形成相互制衡机制。不相容的职务主要包括：授权批准与业务经办、业务经办与会计记录、会计记录与财产保管、业务经办与业务稽核、授权批准与监督检查等。

(3) 凭证与记录控制：合理制定了凭证流转程序，经营人员在执行交易时能及时编制有关凭证，编制完成的凭证及早送交会计部门以便记录，已登账凭证依序归档。各种交易必须作相关记录（如：员工工资记录、销售发票等），并且将记录同相应的分录独立比较。

(4) 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控制：本公司严格限制未经授权的人员对财产的直接接触，防止各种实物资产被盗、毁损和流失。采取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等措施，以使各种财产安全完整。

(5) 独立稽查控制：本公司专门设立内审机构，对货币资金、有价证券、凭证和账簿记录、物资采购、付款、工资管理、账实相符的真实性、准确性、手续的完备程度进行审查、考核。

(6) 公司已制定了较为严格的电子信息系统控制制度，在电子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数据输入与输出、文件储存与保管等方面做了较多的工作。

(五) 对控制的监督

本公司定期对各项内部控制进行评价，同时一方面建立各种机制使相关人员在履行正常岗位职责时，就能够在相当程度上获得内部控制有效运行的证据；另一方面通过外部沟通来证实内部产生的信息或者指出存在的问题。本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内部控制的各职能部门和监管机构的报告及建议，并采取各种措施及时纠正控制运行中产生的偏差。

四、公司主要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和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对内部会计控制制度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进行自我评估，现对公司主要内部会计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和存在的问题一并说明如下：

(一) 基本控制制度

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都有必要的控制政策和程序。管理层在预算、利润和其他财务和经营方面都有清晰的目标，公司内部对这些目标都有清晰的记录和沟通，并且积极地对其加以监控。本公司财务部按照《公司法》、《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其补充规定，制订了财务管理制度，包括《会计内部控制制度》等规定，并明确了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财务报告的处理程序，以保证：

(1) 业务活动按照适当的授权进行；

(2) 交易和事项能以正确的金额，在恰当的会计期间，较及时地记录于适当的账户，使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

(3) 对资产的记录和记录的接触、处理均经过适当的授权；

(4) 账面资产与实存资产定期核对；

(5) 实行会计人员岗位责任制，聘用适当的会计人员，使其能够完成分配的任务。这些任务包括：

- ①记录所有有效的经济业务；
- ②适时地对经济业务的细节进行充分记录；
- ③经济业务的价值用货币进行正确的反映；
- ④经济业务记录和反映在正确的会计期间；
- ⑤财务报表及其相关说明能够恰当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本公司建立的相关控制程序，主要包括：交易授权控制、责任分工控制、凭证与记录控制、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控制、独立稽查控制、电子信息系统控制等。

(1) 交易授权控制：明确了授权批准的范围、权限、程序、责任等相关内容，公司内部的各级管理层必须在授权范围内行使相应的职权，经办人员也必须在授权范围内办理经济业务。本公司在交易授权上区分交易的不同性质采用两种层次的授权即一般授权和特别授权。对一般性交易如购销业务、费用报销等业务采用各职能部门和分管领导审批制度；对于非常规性交易，如收购、兼并、投资等重大交易需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

(2) 责任分工控制：合理设置分工，科学划分职责权限，贯彻不相容职务相分离及每一个人工作能自动检查另一个人或更多人工作的原则，形成相互制衡机制。不相容的职务主要包括：授权批准与业务经办、业务经办与会计记录、会计记录与财产保管、业务经办与业务稽核、授权批准与监督检查等。

(3) 凭证与记录控制：合理制定了凭证流转程序，经营人员在执行交易时能及时编制有关凭证，编制完成的凭证及早送交会计部门以便记录，已登账凭证依序归档。各种交易必须作相关记录（如：员工工资记录、销售发票等），并且将记录同相应的分录独立比较。

(4) 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控制：本公司严格限制未经授权的人员对财产的直接接触，防止各种实物资产被盗、毁损和流失。采取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等措施，以使各种财产安全完整。

(5) 独立稽查控制：本公司专门设立内审机构，对货币资金、有价证券、凭证和账簿记录、物资采购、付款、工资管理、账实相符的真实性、准确性、手续的完备程度进行审查、考核。

(6) 公司已制定了较为严格的电子信息系统控制制度，在电子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数据输入与输出、文件储存与保管等方面做了较多的工作。

（二）业务控制制度

本公司已建立并实施了一整套有关采购、生产、销售、质量控制等方面的有关业务制度。

1、采购与付款环节内部控制

本公司的采购由采购部负责。本公司设立采购与付款业务的机构和岗位，制定并完善采购控制制度和付款管理办法，对物资采购计划、采购申请单、验收入库单、记录应付账款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采购业务按照请购、审批、采购、验收、付款等规定的程序办理，并在采购与付款各环节设置相关的记录、填制相应的凭证，建立完整的采购登记制度，加强请购手续、采购订单或合同协议、入库单据、采购发票等文件和凭证的相互核对工作。财务部对采购订单或合同协议、入库单据、采购发票、付款凭证等资料核对后，提交相关权限的人员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办理付款。

2、生产环节内部控制

本公司的生产由制造部负责。制造部负责制定生产计划管理程序，对生产的各个环节加以控制，确保公司在满足市场需求的前提下，科学有序的组织生产。本公司制造部通过对各生产主管的外部培训，导入VSM等卓越绩效管理模式，注重资源配置和质量改进，确保质量体系有效运行，严格控制各生产工序的产品质量。本公司根据国家法规和行业标准，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健全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加强安全生产管理，有效控制生产过程中的各种风险。财务部通过对生产成本费用的报销审核、“生产成本”和“制造费用”科目的核算及分析，对生产成本及费用进行监控。

3、销售与收款环节内部控制

本公司的销售由销售部（包括国际业务部、ODM部等）负责，公司的销售部负责制定和实施公司年度销售计划，以及公司销售目标与方针的分解和落实；负责公司的产品报价、投标、客户管理、进出口和ODM业务等销售日常事务的处理；负责公司新业务市场的开拓，各种展销、洽谈活动的筹备工作及执行；负责与公司财务、相关业务部门协调，做好公司的货款回收、账务清欠等工作；合理定期（至少每年）对客户资信情况进行评估，建立客户信用档案，并进行动态化管理，并就不同的客户明确信用额度、信用账期、折扣标准以及违约情况下应采取的应对措施等。财务部每月与销售部门核对应收账款，并对超期应收账款予以提醒，由销售经理及时跟进催收。本公司从销售订单处理、信用管理、运送货物、开具销售发票、确认收入及应收账款、收到货款及纪录等各个环节进行了严格的规定，最大程度地控制了销售风险。

4、质量管理环节内部控制

质量部负责本公司的产品质量管理工作，建立和完善质量管理规章制度，负责质量体系的有效运行，对质量信息的反馈情况进行监督和考核。本公司制定了质量手册及与其相配套的程序文件。以质量方针为基础和框架，制定当期质量目标，并对当期目标在各部门各过程中分解细化，并对质量控制有效性进行量化分析。

（三）资产管理控制制度

1、资金方面

为规范公司资金管理，保证资金安全，有效合理地使用资金，本公司根据《现金管理条例》、《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相关规定，制定了《付款审批管理制度》、《费用报销管理制度》，对货币资金的收支及保管业务建立了较严格的授权审批程序。审批人在授权范围内进行审批，不得超越权限审批。货币资金管理不相容岗位严格分离，相关机构及人员相互制约和监督；本公司日常费用开支和报销依据公司财务相关制度严格按权限审批，按标准执行；明确现金的使用范围及办理现金收支业务应遵守的规定；严格执行支票、银行印鉴、个人名章、公司财务章分开保管。本公司货币资金管理方面不存在重大漏洞。

2、存货方面

本公司的存货管理从计划、采购、验收、入库、生产领用、销售发货、盘点及记录等各个环节制定了严格的制度和控制程序，并通过物料计划管理、安全库存、存货分析、定期跟踪等手段，有效地降低库存、提高存货周转效率。另外，通过一年两次（中期和年底）的定期全部盘点，确保账账、账实相符。

3、固定资产方面

固定资产采购：公司对于固定资产的采购均签订采购合同或采购订单，所有固定资产采购从评审合格的供应商中进行选择。在选定供应商签订正式合同之前，公司采购部及申请部门内部均得到充分沟通且全程参与对外沟通。公司技术部门和财务部门将会分别对合同中的技术条款和财务条款进行审核评价，并通过后期监督保证相关条款在后期执行过程中得到落实。

固定资产管理：设备管理部门以及财务部每年定期进行盘点和监督，当资产新增、报废时，同时对台账进行维护，确保固定资产得到及时管理。保证账账、账实相符。

（四）对外投资管理、对外担保、关联交易控制制度

公司对外投资的内部控制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严格控制投资风险、注重投资效益。为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规避经营风险，明确公司重大投资、财务决策的批准权限与审批程序，本公司在《公司章程》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中明确股东大会、董事会对重大投资的审批权限，规定了相应

的审批程序。公司对外投资项目的可行性、投资风险、投资回报等事宜均进行专门研究和评估，监督重大投资项目的执行进展。

《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公司对外担保作出了明确规定。公司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未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不得对外提供担保。

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严格规定了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作为对中小投资者权益有重大影响的相关事项，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事项的，还应当安排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等方式为中小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独立董事制度》明确规定公司拟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达到人民币 30 万元以上（含 30 万元）的关联交易事项；拟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300 万元以上（含 300 万元）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含 0.5%），并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或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拟与关联自然人、关联法人达成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3,000 万元以上（含 3,0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交易涉及提供财务资助、提供担保和委托理财等事项时，应当以发生额作为计算标准，并按交易类别在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计算。已经按照上述规定履行审批手续的，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 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等重大事项，应当发表独立意见，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

（五）工资费用控制制度

公司设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职责是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及构架、审定公司薪酬标准，审批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的薪酬方案，负责董事和高管人员的绩效评价。

公司建立了完整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公司制定《员工工作业绩考评》等相关制度，以明确规范绩效考核工作，坚持客观公正、规范透明、绩效导向原则，按期组织员工月度考核、季度考核、年度考核。

（六）内部监督控制制度

公司设立的审计委员会是董事会按照股东大会决议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职责是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

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其实施的有效性进行检查和评估；对公司会计资料及其他有关经济资料的合法性、合规性、真实性和完整性进行独立审计；协助建立健全反舞弊机制，确定反舞弊的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和主要内容，并在内部审计过程中合理关注和检查可能存在的舞弊行为等。

五、公司准备采取的措施

本公司在2016年度内部控制建设和评价过程中，公司已经建立了内部控制缺陷的整改机制，对于内部控制评价发现的缺陷由各全资、控股及参股公司、各职能部门制定整改计划，经内部控制主管部门（审计部）审核后，实施整改，公司在下一次内部控制评价中确认整改效果。

为了不断提升公司内控管理水平，公司将在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性、执行的有效性方面，作进一步的提升。主要整改计划有：（1）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优化业务和管理流程，持续规范操作，及时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和经营管理需要，适时修改和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2）针对以往年度所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公司要按已制定整改措施和整改完成时间表加以实施；（3）审计部将加强对全资、控股及参股公司教导和检查，开展全面风险评估，逐步实现公司内外各层面内控要素的对接和整合，确保内部控制整体结构运作的一致性，全面提升公司精细化、规范化管理水平和全面风险防范能力，实现公司战略目标，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六、公司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意见

综上所述，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于2016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按照财政部颁布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的有关规范标准中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上海开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



编号: 0 02460677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6949923XD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企业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剑涛, 顾仁荣

成立日期 2011年0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2月22日至 2061年02月21日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6年10月20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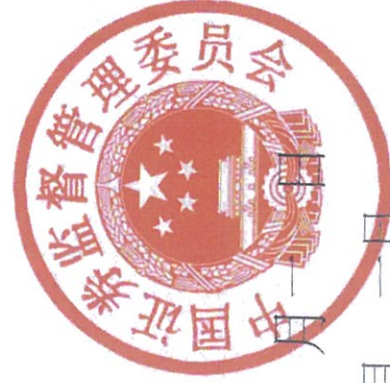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453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杨剑涛



证书号: 17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七年七月一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七年七月一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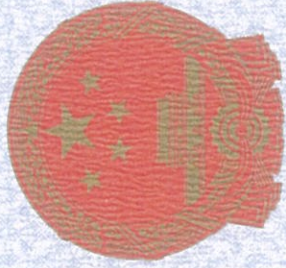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NO. 01980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顾仁荣

办公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30

注册资本(出资额): 1098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22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02-14



姓名 Full name 倪善华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3-04-18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1022573041830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5010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9 年 06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 /



2014年 4月 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年 4月 23 08 日

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2016年 4月 3 08

7





姓名: 汪雄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9-01-11
 工作单位: 中瑞岳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3101017901108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年 4月 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年 4月 3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2013年10月14日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事务所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2013年10月14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事务所
CPAs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11

